§06003

燒鉀明礬

Burnt Potassium Alum

(Aluminum Potassium Sulfate, Anhydrous)

分子式:AIK(SO₄)₂·12H₂O 分子量:258.21

1.含 量:本品所含 AIK(SO₄)₂ 按乾品計算應在 96.5 %以上。

2.外觀及性狀:本品為白色粉末或多孔鬆塊,無臭、味略甜,具澀味。

3.鑑 別:本品之水溶液(1→20)應呈一般鑑別試驗法(附錄 A-17)中,鋁鹽、鉀鹽及硫酸鹽之反應。

4. 溶液性狀 :本品 1 g 溶於水 10 mL, 其溶液應無色且濁度應為『殆澄明』。

5. 水不溶物 : 取預經 200℃乾燥 4 小時之本品 2.0 g, 加約 80℃之水 200 mL,

置水浴中並時時攪拌加熱 10 分鐘,冷後,以已知重量之玻璃過濾器(1G4)過濾,不溶物以水 100 mL 洗滌,連同玻璃過濾器於

105℃乾燥2小時,其量應在2%以下。

6. 氟 化 物 :緩慢溶解低氟含量之氧化鈣(約含 2 ppm 氟) 56 g 於水 250 mL,

一邊攪拌一邊緩慢加入 60 %過氯酸 250 mL,加熱沸騰產生大量 過氯酸蒸氣,冷卻,加水 200 mL,再加熱沸騰,再重覆一次稀 釋及加熱沸騰,冷卻,稀釋至相當量,若有二氧化矽沈澱產生 則以玻璃過濾器過濾之,將澄清液加至氫氧化鈉溶液(1→10) 1000 mL 中並攪拌,待沈澱物沈澱, 將上層液吸除,沈澱物置 大離心瓶中水洗五次去除鈉鹽,將沈澱物搖動稀釋成 2000 mL 之石灰懸浮液,使用前振搖。使用氟化物檢查法(附錄 A-34)之 蒸餾裝置,取本品 1.67 g,精確稱定,置蒸餾瓶中,加稀硫酸 (1→2) 25 mL,蒸餾至溫度達 160°C,由漏斗加水維持 160~ 165℃,收集蒸餾液 300 mL,小心加入不含氟之 30 %過氧化氫 (去除硫酸鹽) 2~3 mL, 靜置數分鐘, 置白金皿中加過量石灰懸 浮液蒸發,於 600℃短暫熾灼,冷卻,以水 10 mL 潤濕灰分, 覆蓋錶玻璃,小心加入足夠之 60 %過氯酸溶解灰分,以過氯酸 20 mL 溶解灰分並移置另一蒸餾裝置,經漏斗加水 10 mL 及數 滴過氯酸銀溶液(1→2),加熱至 135℃蒸餾,收集蒸餾液前 100 mL 為檢品溶液 A,繼續收集餾出液 50 mL 為檢品溶液 B,另以 水經上述方法蒸餾所得 50 mL 供作對照溶液,按照氟化物檢查 法(附錄 A-34)檢查之,其所含氟化物(以 F 計)應在 30 ppm 以 下。

- 7. 鐵 : 取預經 200℃乾燥 4 小時之本品 0.054 g,溶於稀硝酸(1→10) 6 mL 及水使成 20 mL,加硫代硫酸銨 0.05 g 及硫氰酸銨試液 5 mL,振盪混合後,再加正丁醇 15 mL 激烈振盪混合 30 秒鐘後 靜置,其正丁醇層之液色不得較鐵標準溶液 1 mL 依同法操作之液色為濃,其所含鐵(Fe)應在 190 ppm 以下。
- 8. 鉛 : 取本品 1.0 g 溶於水 10 mL, 按照鉛試驗法(附錄 A-24)試驗之, 其所含鉛(Pb)應在 10 ppm 以下。

85 年 8 月 14 日衛署食字第 85052151 號公告訂定 102 年 9 月 2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0267 號公告修正

9. 砷 : 取本品 0.25 g,按照砷檢查第 I-1 法(附錄 A-8)檢查之,其所含 砷(以 As₂O₃ 計)應在 4 ppm 以下。

10. 硒 : 取本品 200 mg 加氧化鎂 100 mg,按照硒檢查法(附錄 A-33)檢查 之,其所含硒(以 Se 計)應在 30 ppm 以下。

11.重 金 屬 : 取本品 0.5 g,溶於水 45 mL,必要時過濾,加 0.1 N 鹽酸液 2 mL,作為檢品溶液,按照重金屬檢查第 I 法(附錄 A-7)檢查之,其所含重金屬(以 Pb 計)應在 40 ppm 以下。

12.含量測定:取預經 200° C 乾燥 4 小時之本品粉末約 0.8 g,精確稱定,加水 100 mL,振搖下於水浴中加熱溶解,過濾,不溶物以水充分洗滌,洗液合併濾液,再加水使成 200 mL,取此液 25 mL,加 0.01M 乙烯二胺四醋酸二鈉 50 mL,徐徐加熱,沸騰,冷後,加醋酸鈉溶液($2\rightarrow15$) 7 mL 及乙醇 85 mL,加二甲苯酚橙試液 (xylene orange T.S.) 3 滴為指示劑,用 0.01 M 醋酸鋅液滴定至溶液由黃色變為紅色為止。每 mL 之 0.01M 乙烯二胺四醋酸二鈉相當於 2.5821 mg 之 $AlK(SO_4)_2$ 。